

新乡县：平安托底活力足

今年6月份以来,新乡县交出了一份平安托底的生动答卷——社会治安状况持续向好,热门商圈人流量显著攀升,夜市经济活力迸发。夜幕下,外卖小哥穿梭街巷,万家灯火次第点亮,居民深夜散步成为常态,这幅安宁祥和的图景,正是当地以“平安”为基、护航民生发展的真实写照。

精准施策,破解夜市“治安痛点”

夏夜夜市热闹非凡,酒后滋事、纠纷扯皮却是商户和群众的“心头忧”。对此,新乡县公安局直击痛点,推出一套“接地气、管实事”的专属平安方案,把平安托底真正做到了老百姓心坎里。京华园东侧夜市上的烧烤摊摊主王师傅高兴地说:“以前年轻人喝多了好闹事,现在离我50米的地方就有治安服务台,民警天天巡、灯箱时时亮,咱做生意踏实得很!”

针对传统宣传方式夜间效果有限的问题,新乡县公安局在夜市核心区设置了8个“防酒后滋事”警示灯箱,夜晚亮起时格外醒目,灯箱上“喝多别冲动,闹事有代价”的提醒直观传递给每一位市民;小冀派出所民警巡逻时携带小喇叭,不讲生硬法条,专讲身边案例,“前阵子某地有人喝多打架,赔了5000块还被拘留”的通俗警示,让群众在“听故事”中懂法纪;古固寨派出所则发动摊主组建“夜市平安群”,实现警民联动“秒响应”——摊主李大姐回忆,此前有顾客吵架,她在群里发完定

位,民警3分钟就赶到现场,效率远超传统报警。

此外,民警每小时绕摊巡逻时,还会主动帮推主检查电动车落锁情况,“看好车,别大意”的贴心提醒,让商户感受到“比亲戚还暖”的关怀。

靶向治理:重点清单+靠前服务

为让平安举措更精准,新乡县公安局治安大队民警梳理往年警情记录,将辖区内曾发生酒后闹事的饭店、地段、摊点列为“重点清单”,要求各派出所重点路段设置治安服务台,实现“重点区域不缺位”。

民警还挨家上门送达提示函,不仅叮嘱商户“劝顾客少喝酒”,更传授实用应对技巧:“发现有人脸红吵架,先递杯茶稳住情绪,再悄悄报警。”精准防控下,今年夏天多起矛盾纠纷被“掐灭在苗头”:7月25日晚,古固寨镇某咖啡店员工与市场管理员因倒垃圾起争执,巡逻民警恰巧遇见,当场劝和;某饭店因菜品问题引发纠纷,民警及时调解,店家重新做菜、顾客爽快付款。据统计,6月份以来,新乡县公安局已处置此类“苗头刚冒就解决”事件7起,均未升级为治安案件。

治安服务台不仅管“大事”,更贴心办“小事”:帮逛超市时孩子走失的年轻夫妇寻回孩子、为醉酒遗落手机的市民送回物品、给中暑头晕的摊主提供急救药品……“以前觉得民警离咱很远,现在抬头就能看见,心里特别有底!”摊主



图为民警在夜市巡逻

刘大哥的感慨,道出了群众对平安托底的认可。

数据见证:平安成效显,经济添活力

实打实的平安举措,换来了看得见的成效。数据显示,今年6月至7月,新乡县刑事案件同比下降9.5%,环比下降7%,治安案件同比下降26.1%、环比下降23.2%,因酒后滋事引发的刑事伤害案件“零发生”;治安服务台累计服务群众40余次,现场调解纠纷8起。

如今的新乡县,夜市灯火璀璨,街巷安宁祥和,群众逛夜市时从容安心、消费时毫无顾虑。“灯箱立在街头,民警巡在身边,服务暖在心间”的平安托底机制,正持续释放“保平安、促消费、促发展”的叠加效应——既守护了群众的“安全感”,也点燃了夏夜经济的“烟火气”,让新乡县的民生活力在平安环境中不断迸发,实现了“平安”与“发展”的双向奔赴。

(单积盛 文/图)

暑运返程高峰至 驿站民警护平安



随着暑期临近尾声,新乡汽车客运总站迎来新一轮客流高峰。为保障旅客出行安全有序,市公安局卫滨分局自由路派出所驻站民警坚守岗位,以细致排查、贴心服务筑牢暑运安全防线。图为民警向已上车乘客核验身份证件。

吕永强 摄

卫滨警方 连破两起盗窃案 追回全部涉案物品

本报讯 近日,市公安局卫滨分局刑侦大队接连破获两起盗窃案件,成功抓获2名犯罪嫌疑人,并全额追回涉案物品,以实际行动守护群众财产安全,为辖区社会治安稳定筑牢防线。

7月16日中午,辖区居民张某报警称,其支付宝账户内近2万元资金疑似被友友盗刷。接警后,民警常宏、孟祥宇立即赶赴受害人居住场所开展调查。经勘查,现场门锁无破坏痕迹,室内也未发现明显翻动迹象,民警初步判断系熟人作案。根据受害人提供的线索,警方锁定其工友贾某有重大作案嫌疑,随即围绕贾某行踪展开追捕。经过缜密侦查,民警于8月19日12时许,将嫌疑人贾某成功抓获。

8月14日7时许,辖区居民赵某报警称,其停放在小区单元楼下的白色摩托车于夜间被盗。接警后,民警迅速展开研判分析,通过调取周边监控、走访摸排群众,精准锁定嫌疑人裴某的活动轨迹。8月18日20时许,民警果断出击,将嫌疑人裴某抓获归案。目前,上述两起案件正在进一步深挖中。

下一步,市公安局卫滨分局刑侦大队将持续加大打击违法犯罪力度,依托科技手段提升破案效能,全力保障群众财产安全。民警提醒广大市民,要提高防范意识,妥善保管贵重物品,不随意泄露个人账户信息,如遇盗窃等不法行为,及时拨打110报警电话。

(吕永强)

五年深耕矫正路 获嘉司法谱新篇

当社区矫正对象李某手持崭新的五级无人机驾驶员资格证时,他或许未曾想到会有这一天。这场从“失足者”到“技能者”的蜕变,背后是获嘉县司法局全体社区矫正工作人员5年来的默默耕耘、温情奉献。过去5年,这个肩负特殊使命的阵地,以法治为基、以科技赋能、以温情护航,让1572名矫正对象重拾人生航向,交出了一份亮眼的“平安答卷”。

从传统监管到智慧赋能:科技为矫正插上“翅膀”

走进焕然一新的获嘉县社区矫正中心,干净整洁的17个工作室里,智慧化气息扑面而来——多功能智慧矫正室内,社区矫正自助终端可实现业务线上办理;“豫在矫”APP精准核验身份;远程视频点名能及时准确核对矫正对象实时位置,让监管更高效;移动执法车驰骋乡间,定位监管、现场点名一键完成……这是5年来获嘉县投入160余万元打造的智慧矫正体系,从“无”到“优”的跨越,让社区矫正工作焕发新生。

“以前走访全靠腿,现在有了移动执法车,定位核查、应急处突效率大幅提升!”工作人员的感慨道出了变化的核心。城关司法所矫正对象花某,因工作地太紧邻新乡县,一天内多次越境报警。司法所工作人员立即联系花某,要求其即时完成生物验证、提交实时位置,同时联动县社区矫正中

心工作人员,驾驶移动执法车赶赴花某工作地点实地核查,确认其系正常上班、未实际越界。城关司法所与县社区矫正中心经进一步核查,确认该工作地点位于两县交界处,遂依法依规为其设置越界“例外点”,化解了误报问题。

通过打通公安、民政、人社等部门的数据接口,矫正对象的出行、社保、就业等信息实现自动同步,曾经的“信息孤岛”变为“数据共享站”。5年来,29次执行地变更申请、186次训诫处罚均高效办结,背后是科技赋能的硬核支撑。

从被动转变到主动蜕变:教育帮扶照亮回归路

“社区矫正不是‘放虎归山’,而是带着约束的重塑新生。”这句常挂在工作人员嘴边的话,体现在每一个教育帮扶细节里。针对矫正对象的年龄、罪错类型、矫正阶段等差异,工作人员始终坚持“一人一策”制订个性化矫正方案;100%覆盖的“入矫第一课”作为社区矫正的“开篇环节”,既发挥“立规矩、明底线”的警示作用,也承担“引方向、搭桥梁”的引导功能;分类案例警示教育以案为镜,让矫正对象照见风险、明辨边界,知敬畏、防重犯;心理老师每月一次的专业辅导,通过纾解心结、疗愈创伤、化解焦虑、重塑认知,为矫正对象回归社会蓄力;每年至少一次走访困难矫正人员,传递司法人文关怀。5年来,获嘉县司法局共帮扶困

难矫正对象50余人。

更让人暖心的是“授人以渔”的技能帮扶——260名矫正对象参加电工、无人机操作、电子商务等技能培训,258人顺利拿到资格证书。此外,该局还在新乡积玉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河南三峰化工设备有限公司设立就业技能基地,当曾经的缓刑人员成长为企业技术骨干时,社区矫正的价值愈发清晰。

矫正对象杜某假释返乡后,深陷“父母双亡、兄弟在外务工、家中院落荒草丛生”的困境,生活无依无靠。徐管司法所工作人员了解情况后,积极联系多家企业对接岗位,最终将其安排在汽车修理厂工作。这不仅解决了他的经济来源问题,更让他掌握了汽车修理这门傍身本领,为日后立足社会打下坚实基础。

从单打独斗到多方联动:合力筑牢平安防线

社区矫正从来不是“一个人的战斗”。5年来,获嘉县社区矫正中心联合各乡(镇)司法所,与多部门奏响协作“交响曲”;与各乡(镇)司法所无缝对接矫正对象调查评估、入矫、监管、教育帮扶、解矫全流程;与公安局联动核查评估对象的前科记录,让1000余份调查评估意见更精准;与检察院联动监督、织密矫正“法治监督网”,确保每一项执法环节都经得起检验;与法院协同发力,筑牢矫正“衔接防护墙”,实现从调查评

原阳县检察院 “点单式”培训提升刑事检察实战力

本报讯 为全面提升刑事检察队伍业务能力与办案质效,强化刑事检察干警实战化、专业化水平,提升刑事检察业务竞赛能力,近日,原阳县检察院“青锐”团队创新采用“跨省连线、云端送教”模式,邀请黑龙江省建三江检察院两位在各自领域卓有建树的业务专家——王鹏(现任该院第一检察部主任)、仲大兴(现任该院第四检察部主任、一级检察官)开展远程专题授课。

本次“点单式”培训聚焦青年干警最迫切需要的“典型案例培育撰写”与“公益诉讼实战精要”两大核心能力举行,旨在通过高端智力资源的精准“滴灌”,为青年干警赋能充电,助推检察工作提质增效。此次培训由原阳县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梁丽媛主持,“青锐”团队30余名成员参与本次线上学习。

授课中,王鹏紧密结合自身办理并入选最高检的典型案例,深入剖析典型案例的发掘视角、培育路径、写作规范与价值提炼。他不仅传授写作技巧,更着重分享了如何在日常办案中树立案例意识、精研法律适用、深挖案件价值的心得体会,为青年干警指明从“办好案”到“写好案”、最终实现“办成典型案”的进阶之道。仲大兴则以其广受赞誉的“黑土地电捕野生蚯蚓案”为生动教材,详细阐释在公益诉讼新领域持续探索、精准监督、协同共治,以及实现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有机统一的实战经验与深度思考,为团队成员提供了极具操作性的公益诉讼“工具箱”和“方法论”。

授课结束后,梁丽媛对两位专家的倾囊相授表示感谢,并对青年干警提出要求:要将培训所学的“知识点”转化为“行动力”,把案例意识、实战技巧融入日常办案;要以此次培训为起点,秉持“钻研精神”在专业领域深耕细作,全方位提升证据审查、事实认定、释法说理等核心能力,努力实现“办案质量、效率、效果”的有机统一。

此次远程“点单式”培训模式,是原阳县检察院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检察业务水平的一次有益尝试,为刑事检察队伍专业化、精英化长远发展明确了路径。今后,原阳县检察院将持续以“青锐”力量为抓手,不断创新培训模式,强化实战练兵,为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注入更多青春动能。

(复兴宇)

千里联动破困局 跨省协作促执行

本报讯 近日,封丘县法院与内蒙古自治区伊金霍洛旗法院联动协作,执结一起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切实保障了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原告吕某诉被告陈某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经封丘县法院判决,陈某需向吕某支付租赁款及涉案塔吊因灭失造成的损失共计325095元。陈某不服,上诉至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法院判决维持原判。判决生效后,陈某拒不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吕某向封丘县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在执行过程中,执行干警执行到位17925元后,再未发现陈某有可供执行的财产,且陈某长期下落不明,案件一时陷入困境。

后来,封丘县法院获悉陈某可能隐匿于内蒙古自治区伊金霍洛旗。为尽快推进案件执行,封丘县法院指派执行干警董利杰等人前往内蒙古自治区伊金霍洛旗法院商讨具体办案事宜。两地执行干警会面后,立即召开案件协作推进会,结合前期掌握的线索进一步分析陈某的行踪规律及藏身之处,最终确定陈某在伊金霍洛旗某小区居住,但具体楼栋、单元

假意挑选 趁隙盗走 贪心男盗窃黄金吊坠被拘留

本报讯 近日,新乡县公安局小冀派出所快速办结一起金店盗窃案:一名18岁男子因贪念作祟,一周内两次趁金店店员忙碌之机,盗走3个黄金吊坠。8月20日,该男子被新乡县警方依法执行行政拘留,案件快速办结。

5月17日,新乡县小冀镇某金店老板向小冀派出所报警,称店内3个“一口价”黄金吊坠凭空消失,怀疑遭遇盗窃。接警后,民警和店主、李凯立即赶赴现场开展侦查。

民警通过现场勘查发现关键线索:金店门窗完好无损,无外力强行闯入痕迹,且店内其他贵重黄金饰品均未丢失。结合这一情况,民警初步判断盗窃行为可能发生在营业期间,嫌疑人并非“破门而入”,而是趁店员忙碌、注意力分散时“顺手牵羊”。据报警人回忆,当日店内盘点首饰时,发现少了这3个“一口价”黄金吊坠。

为锁定嫌疑人,民警调取了金店近一个月的视频监控,逐段、逐条仔细梳理。经过大量排查,一名年轻男子进入警方视线:该男子曾于5月10日、5月16日两次进入金店,均以“挑选黄金吊坠”为由停留,但两次均未付款购买,行为反常,具有重大作案嫌疑。

为查清作案细节,民警调取了该男子两次进店挑选吊坠的监控画面进行逐帧分析,最终完整还原其盗窃手法:该男子进店后,以“对比款式”“查看工艺”为由,反复拿起柜台托盘内的多款黄金吊坠把玩,待导购员转身服务其他顾客、或因店内客流量大注意力分散的瞬间,迅速用大拇指将目标吊坠悄悄拨到自己手掌心,随后假装“掏手机看时间”或“接电话”,顺势将吊坠藏进衣兜,最后以“没看上合

授课结束后,建三江检察院干警还与原阳县检察院“青锐”团队成员展开线上互动研讨,围绕典型案例制作难点、刑事检察与公益诉讼衔接痛点等问题深入交流,实现“授课—答疑—碰撞”的闭环学习。

此次跨越2000多公里的“云端”授课,不仅是一次知识的传递,更是一次理念的碰撞与视野的开阔。两名检察专家倾囊相授,内容既有法理层面的深刻洞察与前沿思考,又有源于一线的实务操作指南,为原阳县检察院“青锐”团队成员呈现了理论与实践深度融合的“营养大餐”。“青锐”团队成员全程专注聆听、积极互动,表示深受启发、收获满满,不仅解开了办案中的诸多困惑,更深刻体悟到“高质量”办案的内涵与实现路径。

培训结束后,梁丽媛对两位专家的倾囊相授表示感谢,并对青年干警提出要求:要将培训所学的“知识点”转化为“行动力”,把案例意识、实战技巧融入日常办案;要以此次培训为起点,秉持“钻研精神”在专业领域深耕细作,全方位提升证据审查、事实认定、释法说理等核心能力,努力实现“办案质量、效率、效果”的有机统一。

此次远程“点单式”培训模式,是原阳县检察院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检察业务水平的一次有益尝试,为刑事检察队伍专业化、精英化长远发展明确了路径。今后,原阳县检察院将持续以“青锐”力量为抓手,不断创新培训模式,强化实战练兵,为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注入更多青春动能。

(复兴宇)

尚需进一步查证。在连续3日的协同作战中,伊金霍洛旗法院充分发挥对当地情况较为熟悉的优势,指派干警在该小区协同排查,最终确定了陈某的具体住所。

行动当日,伊金霍洛旗法院派出2名执行干警、1辆警车全程配合。当两地法院干警突然出现在陈某面前时,陈某一脸愕然地说:“你们居然找到这儿了。”面对执行干警的讯问,陈某起初试图狡辩,声称自己无能力履行剩余债务。执行干警随即向其出示相关法律文书,并严肃告知其拒不履行生效判决的法律后果。在强大的法律震慑和两地法院干警的耐心劝导下,陈某认识到拒不履行将面临的严重后果,赶紧联系亲朋好友筹集资金,并与申请人吕某积极达成履行25万元案件的和解协议。

当日16时,陈某将25万元案件款全部汇入封丘县法院指定账户。当执行干警董利杰通知申请人吕某领取案件款时,吕某激动地说:“真是太感谢两地法院了!”至此,这起跨省协作执行案件圆满画上了句号。

(郭文涛 张存閃)

假意挑选 趁隙盗走 贪心男盗窃黄金吊坠被拘留

本报讯 近日,新乡县公安局小冀派出所快速办结一起金店盗窃案:一名18岁男子因贪念作祟,一周内两次趁金店店员忙碌之机,盗走3个黄金吊坠。8月20日,该男子被新乡县警方依法执行行政拘留,案件快速办结。

掌握嫌疑人的体貌特征、作案规律后,民警迅速开展周边摸排走访与综合研判,成功锁定了嫌疑人李某(男,18岁,新乡县本地人)的身份信息及活动轨迹。5月18日,办案民警抓住时机,在李某居住地附近将其抓获。面对民警的讯问,李某如实供述了自己因贪念驱使,两次在金店盗窃黄金吊坠的违法行为。案发后,李某家人主动联系金店老板,全额赔偿了被盗吊坠的损失,双方就赔偿事宜达成和解。

8月下旬,经有关部门评估,确定李某盗窃的3个黄金吊坠总价值1700元。新乡县警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对李某作出行政拘留的处罚决定。

民警提示:金店经营存放大量高价值物品,是不法分子觊觎的重点目标。不法分子常利用店内顾客多、店员分身乏术的时机,通过假意咨询、故意制造混乱等方式吸引店员注意力,再趁机实施盗窃。金店经营者需做好三方面防范工作:一是安装高质量监控系统,确保摄像头覆盖店面柜台、通道、出入口等所有区域,实现无死角监控;二是加强店员安全意识培训,定期开展防盜演练,提升店员对可疑人员(如反复挑选却不购买、频繁观察店员动向者)及异常行为的辨别能力;三是制定严格的店内管理制度,明确黄金饰品的存放位置、取放流程、交接登记规范,从管理层面堵塞漏洞,避免因流程松散给犯罪分子可乘之机。

(单积盛)